

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关于潮州市国有文艺院团 2021 年度社会效益评价考核结果的公示

为推动我市国有文艺院团健康有序发展，发挥国有文艺院团在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做好我市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工作。潮州市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委员会，依据《广东省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实施细则》（试行）和《广东省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标准》，对我市国有文艺院团，开展 2021 年度的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工作。现将考核结果予以公示，具体是：

1、潮州市潮剧团（市级），2021 年度考核评价中，综合得分 95 分，考核结果为：优秀；

2、饶平县潮剧团（县级），2021 年度考核评价中，综合得分 82 分，考核结果为：良好。

公示期为 7 天。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潮州市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反映的情况要具体详实，并请留下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等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核查。凡匿名、冒名或超出期限的异议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0768-2120030

邮箱：czswgxjwyk@163.com

地址：潮州市新洋路民主大厦 619 室

邮编：521000

潮州市考核委员会办公室

（代章）

2022 年 11 月 10 日